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市监〔2026〕49号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财政厅 关于规范使用 CMA 检验检测报告的通知

省直各单位，各地级以上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局，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有关供应商，有关检验检测机构：

CMA 检验检测报告，是指依法设立的检验检测机构在其获得的 CMA 资质认定检测项目范围内，出具的标注了 CMA 标志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报告等（以下简称 CMA 报告）。在政府采购领域，CMA 报告作为相关产品质量的证明材料被广泛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领域“整顿市场秩序、建设法规体系、促进产业发

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国办发〔2024〕33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对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实施“一单一库”管理的公告》(2026年第1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现就规范使用CMA报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压实CMA报告相关主体责任

(一)采购人要合理设置、正确使用CMA报告。设置CMA报告要求,必须严格遵循“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相适应”的原则,避免设置不合理条件限制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确需提供CMA报告作为产品质量证明材料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检验检测项目(或相关技术指标)及依据标准,检验检测项目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一单一库”管理范围,不宜笼统要求供应商提供CMA报告。CMA报告由检验检测机构根据委托人要求(比如检验检测项目、依据标准等),对委托人送检样品开展检验检测并出具,由于检验检测需要一定的时间,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文件中应当预留必要的检验检测时间。

采购人发现CMA报告上载明的出具机构存在被列入经营异常目录、有严重失信记录、CMA资质撤销或注销等违法或异常情形(以下简称为异常情形),以及供应商涉嫌提供虚假(伪造)CMA报告或者接到举报投诉的,应要求供应商在指定时限内作出书面说明,补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逾期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仍存疑的,采购人可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并将相关情况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二）供应商不得提供虚假 CMA 报告。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等规定，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成交无效，并依法承担罚款、没收违法所得、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吊销营业执照等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因此，供应商应对其提供的 CMA 报告真实性负责，从其他市场主体取得不能免除提供虚假 CMA 报告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供应商委托取得相应检验检测项目 CMA 资质认定的机构获取 CMA 报告，CMA 报告由供应商从其他主体获取的，相应的检验检测项目也应获得 CMA 资质认定。为保障供应商自身权益，建议供应商留存被委托机构或者相关主体的身份证明复印件（比如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联系人身份证等）、联系人电话，以及自身或相关主体与报告上载明的出具机构的书面委托合同、样品寄送凭证、收费单据或付款记录等检验检测过程资料的复印件，便于所涉 CMA 报告溯源。报告上载明的出具机构存在异常情形的，建议供应商从严查验，审慎使用。

（三）检验检测机构不得违法出具 CMA 报告。依据《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等规定，检验检测机构应当在其取得 CMA 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项目范围内承接相关检验检测委托，依法依规开展检验检测活动，对委托人送检样品及委托项目的检测结果承担法律责任。报告中检测项目依据的检测方法中有未取得 CMA 资质认定的，不得在报告上标注 CMA 标志。检验检测

机构违法违规出具 CMA 报告的，由机构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并将行政处罚等信息纳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

二、CMA 报告查验方法

(一) 查验出具机构的 CMA 资质范围。检验检测机构的 CMA 资质认定由省级以上市场监管部门实施许可。CMA 报告上载明的出具机构为我省机构的，其中由省市场监管局许可的 CMA 资质认定检测项目范围可通过“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由市场监管总局许可的 CMA 资质认定检测项目范围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查验方法见附件 1）。CMA 报告上载明的出具机构为省外机构的，可向当地市场监管部门咨询。CMA 报告中检测项目依据的检测方法不在上述查询结果的范围内，则该 CMA 报告涉嫌为违法违规报告。不含检验检测方法的产品标准、限值标准等标准一般不列入 CMA 资质认定范围，不需要取得 CMA 资质认定，可作为 CMA 报告检测项目的判定依据，具体可咨询相关检验检测机构或属地市场监管部门。

(二) 查验 CMA 报告的真伪。CMA 报告由依法成立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真伪应向报告上载明的出具机构查验，相关机构可参照格式文本（详见附件 2）予以回复。报告上载明的出具机构不配合查验的，可向机构所在地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反映。

CMA 报告标注了查询二维码或者查询网址的，可通过扫描

二维码或登录网址便捷查询。目前，有不法分子通过伪造机构网址、二维码、联系人等提供虚假 CMA 报告“验真服务”。通过 CMA 报告上提供的网址查验时，应当核实网址网页底部是否标明了“ICP 备”“公网安备”，并核实备案号等相关信息是否真实；通过 CMA 报告上提供的二维码查验时，如扫描内容显示“该报告是**机构出具”“该报告真实”等仅有简单描述的，应予以高度警惕。

（三）获取我省检验检测机构联系方式的路径。获取我省检验检测机构联系方式可登录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amr.gd.gov.cn/gdzj-qp/>）查询。具体路径：在“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公示平台”页面依序点击“行政许可（含备案公示）”“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查询”网页的“单位名称”栏目中输入机构名称进行查询，获取“机构对外联系方式”信息。

三、CMA 报告常见违法违规情形

一份合法的 CMA 报告通常应包含 CMA 资质认定标志、出具机构、检验产品、检验依据、检验项目、检验结论等信息要素（详见附件 3）。以下为常见的三类违法违规情形：

（一）CMA 报告中“检验依据”或“检验项目”栏内具体项目标注“*”“★”“▲”及类似符号，并在报告中声明标注以上符号的检验检测项目超出或未获得 CMA 资质认定，相关数据不具备公证性。

（二）CMA 报告的“检验检测依据/标准”栏未注明具体检验检测方法或标准，或标注“根据企业委托”或“企业技术要求”等的。

(三) CMA 报告中声明“检验检测数据由委托方提供，缺乏机构自身检测验证”或类似内容的。

四、加强虚假 CMA 报告部门协查

各地市场监管、财政部门要加强协作，形成对政府采购领域使用虚假 CMA 报告的打击合力。财政部门要加强对 CMA 报告抽查，发现使用虚假 CMA 报告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处理，并将虚假 CMA 报告及有关证据材料及时通报给报告上载明的出具机构所在地县（市、区）市场监管部门。市场监管部门要依法对检验检测机构违法违规出具 CMA 报告进行调查处理，发现网络平台放任平台内经营者售卖虚假 CMA 报告的，要及时向省市场监管局报告。财政部门、市场监管部门及政府采购相关方发现涉嫌伪造企事业单位印章违法线索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侦办。

- 附件：1.检验检测机构 CMA 资质及信用记录查询
2.CMA 检验检测报告查验复函（参考模版）
3.CMA 检验检测报告阅读指引



附件 1

检验检测机构 CMA 资质及信用记录查询

一、检验检测机构 CMA 资质查询

CMA 资质认定证书颁发机关分为市场监管总局和省级市场监管局（全国有个别省级市场监管局委托给市级市场监管局实施）。CMA 检验检测报告（以下简称 CMA 报告）是指在报告封面标注了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志（详见下图）的检验检测报告。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志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标志，由 China Inspection Body and Laboratory Mandatory Approval 的英文缩写 CMA 形成的图案和检验检测机构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组成。检验检测机构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共 12 位，由实施资质认定部门（即市场监管总局或省

级市场监管局) 赋予, 具有唯一性, 可登录发证机关相关网站查询。如发证机关为广东省市场监管局的, 可登录“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信息公示平台”(<http://amr.gd.gov.cn/gdzj-web/modules/certificateSearch/main.jsp>), 在“检验检测资质认定”的“证书编号”或“单位名称”等栏目输入查询内容, 即可查询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信息。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earch interface for inspection and testing institutio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s on the Guangdong Market Supervision Administrati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The page title is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公示平台" (Guangdong Market Supervision Administrati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Platform). The navigation menu includes "首页" (Home), "行政许可" (Administrative Licensing), "申请人承诺" (Applicant Commitment), and "注册变更注销" (Registration, Change, and Cancellation). The main section is titled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查询" (Inspection and Testing Institution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Search) with a sub-header "请输入关键信息进行查询" (Please enter key information for search). The search form contains the following fields:

- 证书编号: 请输入关键字 (Certificate Number: Please enter key words)
- 单位名称: 请输入关键字 (Unit Name: Please enter key words)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关键字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Please enter key words)
- 发证日期 (开始): 请选择日期 (Issuance Date (Start): Please select date)
- 发证日期 (结束): 请选择日期 (Issuance Date (End): Please select date)
- 证书有效期 (开始): 请选择日期 (Certificate Validity (Start): Please select date)
- 证书有效期 (结束): 请选择日期 (Certificate Validity (End): Please select date)
- 是否独立法人: 请选择 (Is Independent Legal Person: Please select)
- 独立法人名称: 请输入关键字 (Independent Legal Person Name: Please enter key words)
- 领域: 产品质量检验, 农林、水、畜、渔质量安全检测,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 建设 (地质勘察、公路交通、水利) 工程质量检测, 农机鉴定, 公安司法鉴定, 消防检测, 疾病预防 (职业病、卫生、动植物检疫) 控制, 环境检测, 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 其他 司法鉴定检测 (Field: [checkbox] Product quality inspection, [checkbox] Agriculture, water, livestock, and fishery safety quality inspection, [checkbox] Motor vehicle safety technology inspection, [checkbox] Construction (geological survey, highway traffic, water conservancy) engineering quality inspection, [checkbox] Agricultural machinery identification, [checkbox] Public security forensic identification, [checkbox] Fire detection, [checkbox] Disease prevention (occupational disease, health, animal and plant quarantine) control, [checkbox] Environmental detection, [checkbox] Food inspection institution qualification recognition, [checkbox] Other [checkbox] Judicial identification detection)
- 类别: 请输入关键字 (Category: Please enter key words)
- 检测对象: 请输入关键字 (Detection Object: Please enter key words)
- 参数: 请输入关键字 (Parameters: Please enter key words)
- 标准方法: 请输入关键字 (Standard Method: Please enter key words)
- 所属地区: 请输入关键字 (Region: Please enter key words)
- 检验检测场所地址: 请输入关键字 (Inspection and Testing Location Address: Please enter key words)
- 证书状态: 请选择 (Certificate Status: Please select)
- 申请类型: 请选择 (Application Type: Please select)
- 变更类型: 请选择 (Change Type: Please select)
- 撤销决定日期 (开始): 请选择日期 (Revocation Decision Date (Start): Please select date)

发证机关为市场监管总局的, 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或“<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currentPosition=>”, 点击“检验检测”-在“国家级资质认定获证机构查询”, 在“证书编号”或“单位名称”等栏目输入查询内容, 即可查询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信息。

二、检验检测机构 CMA 检验标准、检验项目资质查询

检验检测机构出具 CMA 报告，报告中检验检测项目依据的含有检测方法的各类标准均需获得市场监管部门 CMA 资质认定。不含检验检测方法的产品标准、限值标准等标准一般不列入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范围，不需要取得 CMA 资质认定，可作为 CMA 报告检测项目的判定依据，具体可咨询相关检验检测机构或属地市场监管部门。

查询获得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CMA 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登录“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信息公示平台”或（<http://amr.gd.gov.cn/gdzj-web/modules/certificate/search/main.jsp>），在查“机构名称”“标准方法”“参数”（注：即检验项目）等栏目输入 CMA 检验报告上的相应内容，不能查询到对应信息（如空白信息）的，则该机构未取得该检验检测项目的资质认定。查询过程如遇问题可联系该平台技术管理人员，联系电话：020-38835241

查询获得市场监管总局 CMA 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或“<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currentPosition=>”进行相应查询。

三、检验检测认证机构信用记录查询

方法一：登录“信用中国”平台“信息公示”页面，输入查询内容，可查询机构信用评级、失信记录及联合惩戒等信息。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

方法二：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可查询机构登记状态、年报信息及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处罚等记录。

附件 2

CMA 检验检测报告查验复函

(参考模版一)

_____:

你(单位)查验的载明以本机构名义出具的标注了 CMA 标志的检验检测报告(机构 CMA 编号为: _____, 报告编号: _____, 产品名称: _____, 委托单位: _____, 检测类别: _____, 加盖机构公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 是□、否□)收悉。

经核实,该 CMA 报告是本机构依法出具的,报告中检验检测项目依据的含有检测方法的标准均已获得 CMA 资质认定。(检测依据中如有不含检测方法的标准,须将不含检测方法的标准列出来,并说明依法不需要取得 CMA 资质认定)

联系人及电话: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加盖机构公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

年月**日

CMA 检验检测报告查验复函

(参考模版二)

_____:

你(单位)查验的载明以本机构名义出具的标注了 CMA 标志的检验检测报告(机构 CMA 编号为: _____, 报告编号: _____, 产品名称: _____, 委托单位: _____, 检测类别: _____, 加盖机构公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 是□、否□)收悉。

经核实:

该检验检测报告是假冒本机构的报告。

理由: _____

_____。

该检验检测报告对本机构的报告进行了篡改。

篡改内容: _____

_____。

请你(单位)协助提供获取该检验检测报告的相关资料, 本机构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或单位的法律责任。

联系人及电话: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加盖机构公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

年月**日

附件 3

CMA 检验检测报告阅读指引

CMA 检验检测报告，是指依法设立的检验检测机构在其获得的 CMA 资质认定范围内，出具的标注了 CMA 标志的检验检测数据、结果、报告等（以下简称 CMA 报告）。一份合法的 CMA 报告通常包含以下要素：

1. 资质标志：在报告封面上部适当位置标注 CMA 标志，表明出具机构获得了报告内所有含有检测方法的标准的 CMA 资质认定。

2. 基本信息：包括报告的唯一性编号、标题、委托方、检测类别和受检样品信息等。

3. 检测信息：明确写有所依据的检验检测方法、标准和检测数据、检测结论及检测日期等。

4. 责任信息：须有报告签发人的签字或等效标识、签发日期，并加盖检验检测机构印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

5. 注意事项：①CMA 报告反映的是所检样品质量状况，并不必然代表或者反映其他产品的质量状况。要以送检样品的质量状况代表相关产品的质量状况，需要证明相关产品与送检样品具有一致性特性（比如样品与其他产品属于同一型号、同一批次等）。

比如，在政府部门实施的监督抽查中，抽样人员要按照相关规定抽取样品，并核对抽检样品与相关产品的一致性。②产品检验项目众多，一份 CMA 报告一般不会包括产品的全部指标，查阅一份 CMA 报告，要查看所检项目是否为产品核心指标，防止以标签标识等非核心指标的检验结果“以偏概全”“证明”所检产品的质量状况。③CMA 报告检验检测结论规范表述为“本次委托检测指标符合**标准要求”，不得表述为“产品检验合格”，只有产品全部项目检测均符合要求才能作出“产品检验合格”的判定。

下面结合一份 CMA 报告进行说明。（注：本报告仅用于解读示例）

报告封面主要信息



1. 资质认定（CMA）标志和认可（CNAS）标志。CMA 标志标注在检验检测报告封面上部，由 CMA 图案和出具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12 位数字）组成，表明出具机构获得了报告内所有含有检测方法的标准的 CMA 资质认定（CMA 资质认定以具体检验检测项目参数为单位，一家机构获得的 CMA 资质认定的范围在 CMA 资质认定证书的附表中有详细记载）。在“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公示平台”

（<https://amr.gd.gov.cn/gdzj-web/modules/certificate/search/main.jsp>）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中可查询获得广东省市场监管局 CMA 资质认定的机构名称、CMA 证书编号、证书有效期、CMA 资质认定的全部项目参数、联系人等信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可查询获得了市场监管总局 CMA 资质认定的机构名称、CMA 证书编号、证书有效期、CMA 资质认定的全面项目参数、联系人等信息。

CNAS 标志由 CNAS 图案和认可证书编号组成，表明出具机构获得了报告内所依据的检验检测方

法、标准的 CNAS 认可，标注 CNAS 标志的报告在全球认可合作组织（Global ACI）全球 100 多个成员中被广泛承认。在“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在线服务平台”

（<https://www.cnas.org.cn/fzlm/zxfw/index.html>）可查询获得 CNAS 认可的机构名称、CNAS 证书编号、证书有效期、CNAS 认可的全部项目参数等信息。

2. 标题。检测报告、检验检测报告、抽样报告等。

3. 报告编号。在报告每页的右上角标注，具有唯一性。

4. 委托方。包括委托单位/受检单位、生产单位。

- 5.样品名称。样品名称、型号规格等
- 6.检验检测机构印章或检验检测专用章。在报告封面、结论页、报告全文逐页盖章或骑缝盖章，如无此章，报告无效。
- 7.检测类别。委托检验、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认证报告等。

报告首页主要内容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GUANGDONG TEST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随机号: PLJ6562 第 1 页 共 7 页

产品名称	男女生秋冬季卡米园服外套	生产日期	---
型号、规格、 商标、等级	款号: FT00074	编号/批号	120250101
受检单位	---	检测单号	YFZ25/009158
受检单位 地址	---	检测类别	委托检验
委托单位	广东 公司	抽样地点	---
委托单位认定 生产单位	广州 公司	抽样基数	---
生产单位 地址	---	来样方式 送/抽样者	送样
样品数量	1件	到样日期	2025年06月18日
样品状态	---	检验日期	2025年06月20日
检测依据	GB/T 31888-2015 《中小学生校服》 GB 31701-2015 《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B类)		
判定依据	---		
检测结论	本次委托检测共检 16 项，其中纤维含量为实测值，其余所检项目全部符合标准的要求。 		
备注	---		

批准: 审核: 主检:

核验报告真伪的二维码及报告随机号（非强制性展示信息）。通常在报告上部等显著位置，可扫描二维码或通过出具机构官方网站查验报告信息。通过机构官方网站查询的，应当查验网站底部是否标明了“ICP 备”“公网安备”，并点击查验备案号是否真实。

样品信息。样品名称、型号规格、样品数量、委托单位、生产单位、样品获取方式、到样时间、检验检测日期等。

检测依据。检验检测依据的检验检测方法、标准等，一般为获得 CMA 资质认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 IEC、ISO、ITU 等国际标准，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以文件等形式发布和指定的检验检测方法。CMA 报告中出现以“*”、“★”、“▲”及类似符号备注说明相关检测依据未获得 CMA 资质认定，以及“检验检测依据/标准”栏未注明具体检验检测方法或标准，或标注“根据企业委托”或“企业技术要求”等的，违反《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规定，报告无效。

判定依据。结果判定的依据文件，检测依据标准中含有判定要求时，此项为空。

授权签字人识别。报告必须有主检、审核、批准人签名或签章，其中批准人员必须为机构获得 CMA 资质认定的授权签字人，并在其授权范围内签发报告。

检测结论。依据检测方法、标准对所检项目进行判定，表明报告检测项目是否符合依据标准要求，规范表述为“本次委托检测指标符合**标准要求”不得笼统表述为“产品检测合格”，只有产品全部项目检测均符合要求后才能作出产品合格的判定。

检测报告内页

No. FZ2509158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第 2 页 共 7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依据标准	单位	检测结果	判定
1	纤维含量	GB/T 29862-2013 FZ/T 01057-2007 GB/T 2910-2009	%	(结合公定回潮率含量): 面料: 棉 79.9 聚酯纤维 20.1 里料: 聚酯纤维 59.6 棉 34.3 氨纶 6.1	—
2	甲醛含量	≤75 (方法检出限: 20mg/kg)	mg/kg	未检出	合格
3	pH 值	4.0~8.5 (0.1mol/L KCl 溶液)	—	面料: 6.4 里料: 8.0	合格
4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禁用(≤20)	mg/kg	面料: 未检出 里料: 未检出 (见附表 1、2)	合格

报告内页内容包含:

- 检测项目
- 检测依据要求
- 相关参数
- 单位
- 检测结果
- 判定结果。

由检测机构按标准逐项报告检测结果和数据, 并进行单项判定, 结论为合格/不合格, 部分机构用 P、N、N/A 等字母表述, 其中: P—合格、N—不合格、N/A 或/代表不适用。

(该部分内容专业性较强, 信息数据易被篡改或者伪造)。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第 3 页 共 7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判定
5	耐水色牢度	变色	$\geq 3-4$	4-5	合格
		沾色	$\geq 3-4$	醋纤: 4-5 聚酯: 4-5 棉: 4-5 精纶: 4-5 锦纶: 4 棉: 4-5	
6	耐酸汗渍色牢度	变色	$\geq 3-4$	4-5	合格
		沾色	$\geq 3-4$	醋纤: 4-5 聚酯: 4-5 棉: 4-5 精纶: 4-5 锦纶: 4 棉: 4-5	
7	耐碱汗渍色牢度	变色	$\geq 3-4$	4-5	合格
		沾色	$\geq 3-4$	醋纤: 4-5 聚酯: 4-5 棉: 4-5 精纶: 4-5 锦纶: 4 棉: 4-5	
8	耐摩擦色牢度	干摩擦	$\geq 3-4$	4	合格
		湿摩擦	≥ 3	3	
9	耐皂洗色牢度	变色	$\geq 3-4$	4-5	合格
		沾色	$\geq 3-4$	醋纤: 4-5 聚酯: 4-5 棉: 4-5 精纶: 4-5 锦纶: 4-5 棉: 4-5	
10	耐光色牢度		≥ 4	4	合格
11	耐光汗复合色牢度		$\geq 3-4$	酸: 4 碱: 4	合格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判定
12	耐水色牢度	变色	≥3-4	4-5	合格
		沾色	≥3-4	醋纤: 4-5 聚酯: 4-5 棉: 4-5 腈纶: 4-5 锦纶: 4-5 棉: 4-5	
13	耐酸汗渍色牢度	变色	≥3-4	4-5	合格
		沾色	≥3-4	醋纤: 4-5 聚酯: 4-5 棉: 4-5 腈纶: 4-5 锦纶: 4-5 棉: 4-5	
14	耐碱汗渍色牢度	变色	≥3-4	4-5	合格
		沾色	≥3-4	醋纤: 4-5 聚酯: 4-5 棉: 4-5 腈纶: 4-5 锦纶: 4-5 棉: 4-5	
15	耐摩擦色牢度	干摩擦	≥3-4	4-5	合格
		湿摩擦	≥3	4-5	
16	耐皂洗色牢度	变色	≥3-4	4-5	合格
		沾色	≥3-4	醋纤: 4-5 聚酯: 4-5 棉: 4-5 腈纶: 4-5 锦纶: 4-5 棉: 4-5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第 5 页 共 7 页

附表 1: 面料			
检测项目: 可分解致敏芳香胺染料 测试方法: GB 17592-2024, 常规前处理方法			
禁用芳香胺名称	化学文摘编号	方法的定量限	检测结果
1) 4-氨基联苯	92-67-1	5mg/kg	未检出
2) 联苯胺	92-87-5	5mg/kg	未检出
3) 4-氯邻甲苯胺	95-69-2	5mg/kg	未检出
4) 2-萘胺	91-59-8	5mg/kg	未检出
5) 邻氨基偶氮甲苯	97-56-3	5mg/kg	未检出
6) 5-硝基-邻甲苯胺	99-55-8	5mg/kg	未检出
7) 对氯苯胺	106-47-8	5mg/kg	未检出
8) 2,4-二氨基苯甲醛	615-05-4	5mg/kg	未检出
9) 4,4'-二氨基二苯甲烷	101-77-9	5mg/kg	未检出
10) 3,3'-二氯联苯胺	91-94-1	5mg/kg	未检出
11) 3,3'-二甲氨基联苯胺	119-90-4	5mg/kg	未检出
12) 3,3'-二甲基联苯胺	119-93-7	5mg/kg	未检出
13) 3,3'-二甲基-4,4'-二氨基二苯甲烷	838-88-0	5mg/kg	未检出
14) 2-甲氧基-5-甲基苯胺	120-71-8	5mg/kg	未检出
15) 4,4'-二甲氨基-二-(2-氯苯胺)	101-14-4	5mg/kg	未检出
16) 4,4'-二氨基二苯醚	101-80-4	5mg/kg	未检出
17) 4,4'-二氨基二苯砜醚	139-65-1	5mg/kg	未检出
18) 邻甲苯胺	95-53-4	5mg/kg	未检出
19) 2,4-二氨基甲苯	95-80-7	5mg/kg	未检出
20) 2,4,5-三甲基苯胺	137-17-7	5mg/kg	未检出
21) 邻氨基苯甲醛	90-04-0	5mg/kg	未检出
22) 4-氨基偶氮苯	60-09-3	5mg/kg	未检出
23) 2,4-二甲基苯胺	95-68-1	5mg/kg	未检出
24) 2,6-二甲基苯胺	87-62-7	5mg/kg	未检出

说明: 检测结果“未检出”表示含量低于方法的定量限, 5mg/kg。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第 6 页 共 7 页

附表 2: 里料			
检测项目: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测试方法: GB/17592-2024, 常规前处理方法			
禁用芳香胺名称	化学文摘编号	方法的定量限	检测结果
1) 4-氨基联苯	92-67-1	5mg/kg	未检出
2) 联苯胺	92-67-5	5mg/kg	未检出
3) 4-氯邻甲苯胺	95-69-2	5mg/kg	未检出
4) 2-萘胺	91-59-8	5mg/kg	未检出
5) 邻氨基偶氮苯	97-56-3	5mg/kg	未检出
6) 5-硝基-邻甲苯胺	99-55-8	5mg/kg	未检出
7) 对氯苯胺	106-47-8	5mg/kg	未检出
8) 2,4-二氨基苯甲醚	615-05-4	5mg/kg	未检出
9) 4,4'-二氨基二苯甲烷	101-77-9	5mg/kg	未检出
10) 3,3'-二氯联苯胺	91-94-1	5mg/kg	未检出
11) 3,3'-二甲氧基联苯胺	119-90-4	5mg/kg	未检出
12) 3,3'-二甲基联苯胺	119-93-7	5mg/kg	未检出
13) 3,3'-二甲基-4,4'-二氨基二苯甲烷	838-88-0	5mg/kg	未检出
14) 2-甲氧基-5-甲基苯胺	120-71-8	5mg/kg	未检出
15) 4,4'-亚甲基-二-(2-氨基联苯)	101-14-4	5mg/kg	未检出
16) 4,4'-二氨基二苯醚	101-80-4	5mg/kg	未检出
17) 4,4'-二氨基二苯砜醚	139-65-1	5mg/kg	未检出
18) 邻甲苯胺	95-53-4	5mg/kg	未检出
19) 2,4-二氨基甲苯	95-80-7	5mg/kg	未检出
20) 2,4,5-三氨基苯胺	137-17-7	5mg/kg	未检出
21) 邻氨基苯甲醚	90-04-0	5mg/kg	未检出
22) 4-氨基偶氮苯	60-09-3	5mg/kg	未检出
23) 2,4-二甲氨基苯胺	95-68-1	5mg/kg	未检出
24) 2,6-二甲氨基苯胺	87-62-7	5mg/kg	未检出

说明: 检测结果“未检出”表示含量低于方法的定量限: 5mg/kg.

样品图片和备注信息（非强制性展示信息）

No. FZ2509158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第 7 页 共 7 页

样品图片：


附注：

- 1、试验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0号 _____
- 2、委托单位地址及邮编：_____
- 3、检测环境条件：检测项目均在相应标准规定的条件下进行（有注明的除外） _____
- 4、抽样程序（如适用）：_____
- 5、偏离标准方法的说明（如适用）：_____
- 6、检测结果不确定度说明（如适用）：_____
- 7、分包项目及分包方（如适用）：_____

样品识别。可用样品图片和实物展示。图片的数量取决于样品的复杂程度，一般最少应包括样品完整外观和内部结构各一张。如果样品标志（标识）无法直接拍摄（比如模压、尺寸太小等情况），可拍摄其设计图，或者直接打印，确保其一致性。纺织类报告由于材质难以照片展示，一般用布条、部分样品等实物样本展示。

附注/备注信息：

- 1、试验地点：本次检验检测活动实施的地点，当机构有多个检测地址应填写本报告检测的所有地址，该地址应在资质认定范围内。
- 2、抽样程序：当抽样环节对检验检测结果的有效性或应用有影响时适用。
- 3、偏离标志方法的说明：检测过程不能严格按照要求开展时应注明。
- 4、分包项目及分包方：部分项目分包给其他机构时，应注明分包项目机构以及承担分包项目的机构信息（如机构名称、CMA 资质证明编号等）。
- 5、报告结束线：说明报告内容结束。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档案馆。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6年6月16日印发

校对：郭廷洲